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8月10日、21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3年8月29日上午在北京中信证券大厦10层1号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执行董事杨明辉先生，非执行董事张麟先生、付临芳女士、赵先信先生、王恕慧先生，独立非执行董事李青先生、史青春先生、张健华先生以电话/视频方式参会。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张佑君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审议通过以下事项：

一、2023年半年度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报告获得通过。

本报告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预审通过。

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包括 A 股和 H 股版本，分别根据公司证券上市地上市规则、中国和国际审阅准则编制。其中，A 股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H 股中期业绩公告将与本公告同日披露，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香港交易所披露易网站。

二、2023 年度中期合规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报告获得通过。

本报告已经公司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预审通过。

三、2023 年中期全面风险管理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报告获得通过。

本报告已经公司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预审通过。

四、2023 年中期风险偏好管理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报告获得通过。

本报告已经公司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预审通过。

五、关于修订《2023年度风险偏好陈述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预审通过。

六、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报告获得通过。

本报告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预审通过，并将与本公告同日披露，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七、关于公司重大关联交易情况的专项稽核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报告获得通过。

本报告已经公司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预审通过。

八、关于选举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根据该议案，本次董事会选举独立非执行董事张健华先生为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成员为：李青（主席）、张佑君、张麟、史青春、张健华。

此外，本次会议还审阅了一项非表决事项：公司新产品新业务评估开展情况。

特此公告。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29日